



後MC13時期，WTO推動環境與氣候變遷議題的發展路徑

◎王煜翔／中華經濟研究院WTO及RTA中心 分析師

本文重點回顧WTO會員在多邊、複邊場域的實質討論進展，並分別盤點已開發與開發中會員所關切之重點議題，指出後MC13時期，多邊場域氣候變遷議題的討論，將聚焦在氣候措施的法規監管挑戰。同時，透過複邊化倡議議題的逐步聚合，氣候變遷挑戰之因應方案將有機會成為下屆部長會議的推動目標。

關鍵詞：第13屆部長會議、氣候變遷與貿易、氣候技術移轉

Keywords: 13th Ministerial Conference, Climate Change and Trade, Climate Technology Transfer

今（2024）年2月底世界貿易組織（WTO）所召開之第13屆部長會議（Thirteenth Session Ministerial Conference, MC13），凸顯了基於共識決為基礎的多邊談判仍持續面臨挑戰。特別今年度是正值全球選舉年，本屆WTO部長會議經過四天的密集討論並延長一天，會員仍未能在諸多關鍵議題上達成共識。會前受到矚目的談判議程，如：電子商務、漁業補貼協定後續談判、農業與糧食安全等，最終均未獲得實質性成果。本屆部長會議僅達成了特殊及差別待

遇、啟動技術性貿易障礙法規合作等部長級決議與宣言，以及繼續展延電子傳輸免徵關稅、TRIPS協定下「非違反之訴」暫停適用等決議之效力¹。

在應對環境與氣候變遷挑戰方面，本屆部長會議發布的宣言當中²，僅提及「環境乃是促進貿易與永續發展的三大支柱之一」，但未明確提及氣候變遷。此與前一屆部長會議宣言，明確承認當前全球貿易體系面臨氣候變遷等多方面環境挑戰，形成強烈對比。

本屆WTO部長會議在氣候變遷、環境方